

# 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XAZX-202308FJ-001001001

## 一、招标概况

咸安区殡仪馆改扩建工程（一期）项目于2023年08月31日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3年09月27日在咸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，并于2023年09月27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咸宁市咸安区经济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## 二、评标结果

定标候选人名称（排名不分先后）	咸宁市宁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湖北桂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湖北中思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投标报价（元）	16521900.00（元）	16413600.00（元）	16715500.00（元）
质量（如有）	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（也称合格）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	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（也称合格）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	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、省市设计规范、条例要求，并通过图审，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；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（也称合格）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
工期（/天）（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365日历天	365日历天	365日历天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胡弘 二级建造师 鄂242171878813	胡雄 二级建造师 鄂242131326845	柳伟 二级建造师 鄂242131433649
其它	与咸宁市佳成建筑勘察设计公司组成联合体投标。	与咸宁市勘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投标	与赤壁市建筑勘察设计院组成联合体投标

## 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2023年09月28日至2023年10月07日（北京时间）

## 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咸宁市咸安区经济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地址:咸安区银桂路186号

联系人:陈工

电话:15607241501

2、代理机构:湖北创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咸宁市咸安区银桂路大畈八组还建点

联系人:郭工

电话:18671563920

3、行业主管部门: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: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70号

联系人: /

电话: 0715—8322441

4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:咸宁市咸安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

地址:咸宁市市民之家 5 楼

联系人:何先生

电话:0715-8313333